

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

协助调查通知书

粤中古镇执协调字〔2025〕080042 号

名称/姓名： 罗淑芳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/

住所（地址）： 湖南省桃源县九溪乡*****

法定代表人： /

证件类型及号码： 居民身份证号码：

43072519****10****

为查清你本人涉嫌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，擅自开工建设；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，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案的有关事实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规定，需要你（单位）协助调查：

☒请你（单位）于 2025 年 8 月 8 日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

☐请你（单位）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以下资料寄送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

☐我单位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到你（单位）处进行调查，请予以协助并提供以下资料：

1、中山市运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的《营业执照》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2、你本人与中山市运晨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关系证明材料；3、你本人在中山市古镇镇西海工

业区南三路桥下的经营场所内从事玻璃加工项目相关证明材料。

☒以上提供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，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你（单位）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逾期不到或不如期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和接受调查，你（单位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☒ 前来协助调查人员系你（单位）委托的，应当附有《授权委托书》等材料。

联系人： 赖伽驹、詹炫荣

联系电话： 0760-22366620

单位地址： 中山市古镇镇政府第二办公区三号楼

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1日

